

附件 1

江门市文化发展改革 “十四五”规划

(2022 版征求意见稿)

中共江门市宣传部

2022 年 5 月

前 言

要完成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任务，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在基础性，战略性工作上下功夫，在关键处、要害处下功夫，在工作质量和水平上下功夫，心怀“国之大者”，促进全市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为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更大贡献。

“十三五”期间，江门市文化发展改革工作坚持守正创新、稳中求进，立足侨乡文化资源优势，推动文化强市建设，顺利完成主要目标和各项任务，为奋力构建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把江门建设成为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提供了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和良好舆论环境，为“十四五”文化发展改革奠定坚实基础。

为此，我市组织编制《江门市文化发展改革“十四五”规划》。本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期间江门文化建设的目标定位、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并对2025年目标进行展望。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第一节 发展成效.....	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8
第三节 存在问题.....	10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目标任务.....	14
第四节 法规依据.....	17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8
第一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	18
第二节 精神文明提升工程.....	21
第三节 舆论主旋律引领工程.....	26
第四节 传统文化“双创”和革命文化传承工程.....	28
第五节 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	31
第六节 文艺精品攀峰工程.....	34
第七节 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36
第八节 侨都文化互鉴工程.....	39
第九节 文化机制创新工程.....	42
第四章 保障措施	45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45
第二节 强化政策扶持.....	45
第三节 强化绩效评估.....	46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发展成效

“十三五”时期，江门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和文化工作的领导，坚持解放思想、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深入推进文化强市建设，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不断发展，文化自信进一步彰显，文化实力持续增强，为推动构建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注入强大力量。

一、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推进思想理论建设走深走实。

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不断推动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必修课程”等制度。组建“市委宣讲团”“百姓宣讲团”“宣讲轻骑兵”等分众化、场景式宣讲队伍，打通基层理论宣讲“最后一公里”。发挥党校、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侨乡智库作用，集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江门实践系列研究，形成一批理论成果。健全意识形态领域研判分析、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对学校、论坛、讲座、报告会、研讨会、演艺活动、文化展览等规范管理，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确保全市意识形态大局稳定。

二、坚持发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作用，推进公民文明素养巩固提升。

大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全面拓展、提质增效。在学校、社区、企业、公园广场、乡村等打造一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阵地。编写使用《中国梦·我的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读本》(小学版、初中版、高中版)，形成思政教育“江门经验”。出台《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6部地方性法规，健全完善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志愿者等各类典型选树制度。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台山市入选第二批全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台山市、鹤山市争创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开平市争创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恩平市争创广东省县级文明城市。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文艺精品创作，推进文化产品供给侧改革持续优化。

充分尊重基层和群众的首创精神，有效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重新出台《江门市文化强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3项激励措施，建立规划储备一批、创作打磨一批、宣传推介一批的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格局。围绕改革开放40周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重大节点，组织开展文艺精品创作。成功打造一批文化活动品牌，举办中国侨都(江门)华侨华人嘉年华、世界江门青年大会、“少年中国说”等活动。

四、坚持系统性保护研究优秀传统文化，推进“中国侨都”文化基因深入阐发。

实施侨乡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顺利启动国家级侨乡文化（江门）生态保护实验区申报工作。有序推进江门市非遗综合展示馆建设。成立侨批文化保护活化研究中心，首次面向全球华侨华人启动五邑侨批征集活动。在北京、广州和江门分别举办江门五邑侨批（银信）专题展，入选中宣部“庆祝建党100周年精品展览”推介名单、广东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览”推介名录。成功首演大型原创舞剧《侨批·家国》和诵读剧《侨批·中国》。打造一批华侨文化遗产精品游径，入选省历史文化游径和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名单。

五、坚持城乡文化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日趋完善。

建成一批“城市文化客厅”，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蓬江区省级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创建顺利通过评审。全市73个镇（街）文化站全部达到省一级站以上，为全省七个全达标地级市之一，特级站占比为43%，1321个行政村（社区）均建成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率先在全省实现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100%全覆盖。启动“江门读书日”全民阅读品牌，常态化开展“你选书，我买单”惠民活动。开展“醉美江门100村”创建活动，打造“十分钟文化圈”“周末有戏”“结对子种文化进基层”“高雅艺术进景区”等文化服务品牌。

六、坚持构建“文化+”融合发展格局，推进侨创文化产业提质增效。

创新文化融合发展机制，出台《江门便利华侨华人投资改革试点方案》。市财政每年统筹安排 10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文化强市建设，各县（市、区）也加大对文化事业投入力度。江门成功入选第二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台山市成功创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省首个国字号“中国工艺美术产业基地”落户江门。工艺美术产品（古典家具、台山玉、恩州奇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制作技艺产品（新会陈皮、小冈香等）年销售额持续攀升，突破 300 亿元。发布《江门市印刷业高质量发展白皮书》，2020 年新闻出版印刷业实现产值占全省 8%，达 180 亿元。加快文化体制改革，完成组建江门市粤剧传习所，建成融媒体中心 6 个，开平市成为全国首批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试点。

七、坚持侨都文化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推进全方位城市外宣格局更加拓展。

实施文化“走出去”战略，构建外宣媒体矩阵，提升中国侨都文化影响力。印发实施《江门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建设方案》，创新编制全国首部以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为主题的地方性法规《江门市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促进条例》。积极筹备第二届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设立“中国侨都国际传播精品奖”，组建中国侨都海外华文媒体联盟、江门市侨刊乡讯联盟。参与签署了《粤港澳大湾区

区文艺合作峰会成员单位合作备忘录》，与大湾区各城市之间文化交流更紧密联系。

专栏1 “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主要数据

思想引领作用日益增强：每年市委理论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会均不少于10次。开展各类宣讲活动1.35万场次，打造了“榕树下的讲堂”“党史主题公园”“楼道宣讲队”“音乐党课”“碉楼下的讲堂”“红色公交”等百姓宣讲品牌。建成国家级社科普及基地1个，省级基地20个。

精神文明建设深入推进：新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0个，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范点600多处，面向全社会开展“四史”教育活动10.5万场次。3人被授予“第六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11个单位和个人入选“广东省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成功创建“全国文明校园”3个。全市文明村镇创建达标率达95%，完成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1400个，组建各类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2376支。

文艺精品创作成果突出：广播剧《今生无悔》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散文《双族之城》获“第十八届百花文学奖”，广播剧《人民的红线女》获中国广播剧研究会专家评析一等奖，歌曲《故乡月》获广东省“五个一工程”奖，报告文学《万里赴戎机——五邑华侨抗战实录》获广东省“鲁迅文学奖”。

文化品牌内涵更加丰富：开全国先河发掘“侨批中的

党史”。“戴爱莲杯”人人跳全国群众舞蹈展演活动永久落户江门，开平水口镇（泮村）被命名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文化遗产保护不断深入：陈白沙祠、司徒美堂故居、开平风采堂等3处文物保护单位入选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新增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5处。江门甘化厂工业遗产项目入选国家级工业遗产。台山上川岛大洲湾遗址入选国家“海上丝绸之路·中国史迹”申报点。新会陈皮炮制技艺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全市各级非遗项目共129个，非遗传承人65人。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趋完善：建成蓬江区博物馆、龙溪湖市民阅读中心、江海区图书馆、台山市华侨文化博物馆等一批公共文化设施。新建成13个自助图书馆，24家“粤书吧”。提档升级农家书屋112个，每年开展农村电影放映1.26万场。建成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4个，省文旅特色村11个，省旅游风情小镇4个，打造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6条。

文化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开平碉楼文化旅游区被评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赤坎古镇华侨文化展示旅游项目、华侨城古劳水乡项目、滨海新区碧海银湖项目等11个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完成投资额度超过50亿元。开平仓东遗产教育基地获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球世界遗产教育创新十个优秀推荐案例”和“中国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

文化内外交流持续拓展：与 30 多家海外媒体、40 多家侨刊乡讯杂志社、130 多个海外乡亲社团建立全媒体平台同频共振的宣传格局。2021 年推出《跨越山海的祝福——春节文化交流特别节目（江门-霍尼亚拉）》。2022 年成功举办具有“年味”“侨味”“中国味”的《启航向未来——江门网络春晚》，通过海内外 80 多个新媒体平台传播。开展华裔青年文化之旅和各类涉外文化交流活动达 1000 多场次。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同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凝心聚力战胜前进道路上所遭遇的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文化发展改革工作要把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作为重中之重，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实现文化复兴，更好激发起更基本、更自信、更深沉、更持久的文化力量。

1.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文化发展指明新方向。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广泛凝聚人民精神力量，是建立健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力支撑。江门在努力建设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过程中，必须进一步创新文化整体智治手段，营造氛围，坚定文化自信，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方向。

2.推动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为文化发展指明新目标。文化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点，文化优势与经济优势相辅相成，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跃升，都迫切需要文化的引领支撑，在推进文化全域统筹、共建共享上下功夫，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的文化需求。

3.推动新时代华侨华人经济文化合作示范区建设为文化发展指明新空间。文化因交流而精彩，文明因互鉴而丰富，深入推进“侨都赋能”工程，需要在“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中，突出侨乡文化内涵，不断增强文化认同，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力，为画出最大“同心圆”提供精神力量。

4.推动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美好生活需要为文化发展指明新优势。随着居民物质生活和文化消费水平提高，特别是数字化改革加速推进，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等深度融合，文化产品供给侧优化将进一步激发居民文化消费，衍生出更多高层次新业态。

第三节 存在问题

江门文化发展基础扎实，势头总体向好，但还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主要体现在：

一是文化资源利用效率有待提升。对侨乡文化资源的挖掘、研究深度不够，具有较高辨识度、较大影响力的主打文化品牌还不多。文化发展保障机制有待完善，文化事业资源投入不足，“文化+”“+文化”的融合发展模式仍需进一步探索提升。

二是文化产业发展质量不高。文化产业结构不平衡，发展平台还不多，具有国内外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文化企业数量少。综合性、标志性文化产业项目比较缺乏，规模效应和辐射效应不够明显。文化产业对经济发展贡献率还有待进一步激发。

三是文化人才队伍有待加强。全市高层次文化人才，特别是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文化领军人物、名人名家数量不多。专业文化经营管理人才、高端智库人才、全媒型专家型新闻人才比较缺乏。

四是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共文化高质量供给不够充分，与社会大众对公共文化服务向个性化、品质化转变的需求相比仍有差距。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还不深入。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建设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和完善繁荣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围绕抓住“双区”和两个合作区建设重大机遇，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市委“1+6+3”工作安排，以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为主体，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为目标，立足“中国侨都”文化资源，发挥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国家级合作平台重要作用，奋力构建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掌握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大力弘扬主旋律、正能量，大力提升主流意识形态凝聚力吸引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推动文化发展进步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结合起来，不断健全覆盖城乡、便捷高效、更为公平、富有品质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增强人民精神力量，激发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文化共建共治共享，形成积极向上的精神追求和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切实满足人民对美好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文化发展新方向、新目标、新空间、新动能，凝聚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为持续深入推动省委“1+1+9”工作部署，落实市委“1+6+3”工作安排，在全面开创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把江门建设成为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的新征程中注入强大精神文化力量，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坚持守正创新。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弘扬传承侨都优秀传统文化，巩固提升文化发展成效，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

创新性发展，不断激发全社会的文化创造力，努力使文化建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相适应，与先进文化发展规律和发展方向相适应。

——坚持开放合作。坚持多元发展、开放包容的发展道路，充分利用华侨华人合作交流重要平台、海上丝绸之路节点城市等区位优势，进一步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等开展文化交流与合作，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大局，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讲好江门故事，传播江门声音，展示江门形象。

第三节 目标任务

——理论武装体系更加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江门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更加巩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更加坚定。

——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文明城市创建水平显著提升，精细化、长效化、常态化管理全面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面向城乡基层扎实推进。

——文艺精品创作活跃繁荣。文艺精品创作生产体系全面优化，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的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汇聚侨心侨智侨力，创作体现侨乡文化韵味，反映新时代新气象的精品力作更多涌现，各艺术门类全面繁荣，全域高品质现代文化供给更加丰富。

——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传承弘扬。侨乡历史名人文化、民俗文化、农耕文化、家风文化等研究活化不断深入，优秀侨都文化深入融入生活生产，彰显时代风采。红色基因有效延续，革命文化研究阐释弘扬有力加强。“中国侨都”人文精神宣传展示水平进一步提升。

——城乡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显著提升。一批重大文化设施建成使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

全市数字文化资源实现共建共享。全民阅读氛围日益浓厚，群众性文化活动广泛开展，高雅艺术更加普及。

——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成效凸显。文化产业价值链优化升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大幅增加，文化产业结构布局更加合理，文化领域集成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文化整体智治体系建设得到深化。文化及相关产业占地方产业经济比重持续增加。

——海外传播能力有效提升。以“侨”为“桥”建设辐射全球的文化传播格局进一步增强，中国侨都海外华文媒体联盟、江门市侨刊乡讯联盟新闻策划组织能力得到全面激发，“中国侨都”对外文化传播力显著增强，江门故事、江门声音广泛传播。

专栏2 “十四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属性	2023年	2025年
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			
1.群众宣讲覆盖率	预期性	14%	16%
2.“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覆盖率	预期性	10%	12%
二、精神文明创建			
3.全市志愿者注册人数占常住人口比率	预期性	15%	17%
三、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4.每万人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1299	2803

5.公共图书馆人均藏书量（册）	预期性	0.93	1.5
6.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数量（个）	预期性	240	245
7.新增省级非遗项目（个）	预期性	2	2
8.有线电视4K用户数（万户）	预期性	20.11	25.53
四、文化产业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9.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	预期性	5.77%	>6.0%
10.全市影院总数（家）	预期性	36	36
11.全市银幕总数（块）	预期性	197	197
12.全市旅游总收入（亿元）	预期性	132.43	140.50
13.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数量（个）	预期性	1	1
14.人均文化消费支出（元/人） （按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测算）	预期性	2443	3117
15.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数量（个）	预期性	1	2

第四节 法规依据

一、法律法规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

二、规划文件

- (一)《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 (二)《广东省文化发展改革“十四五”规划》
- (三)《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 (四)《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等

三、相关文件

- (一)中办、国办《关于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意见》
- (二)《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
- (三)《关于深化文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 (四)《广东省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等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

牢牢把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思想作为首要任务来抓，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教育人民、推动工作，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引导全社会拥护“两个确立”，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一、深入推动思想理论学习。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在原原本本、原汁原味学的基础上，持续做好理论深化和成果转化。突出抓好“关键少数”，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建立党委（党组）领学、机关单位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小组促学、党员自学“五学联动”机制，健全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巡听旁听、“大学习”等工作机制。持续推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运用。

二、深入推动思想理论宣教。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推动全市人民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完善思想理论培训体系，持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课”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学培训内容。加强基层党组织、基层单位、城乡社区以及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培养新时代马克思主义者。深化大中小学

思政课改革创新，建设“大思政课”，把立德树人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县级融媒体中心，办好“微党课”“微宣讲”等百姓宣讲活动，广泛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理论宣讲，推出更多通俗易懂的理论宣传产品。

三、深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长效。持续用好红色文化资源，以重大节日和纪念日为契机开展活动，引导广大党员群众领悟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丰富内涵和时代意义。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全社会更好知史爱党，知史爱国，不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建设具有侨乡特色的新型社科智库，构建以领导干部为示范、以党校高校教师为骨干，充分吸收社科理论及社会各界的中坚力量，广泛动员群众、特别是青年群众参与的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员队伍。持续打造“红色流动课堂”“侨批中的党史”等党史学习教育品牌，教育引导干部群众传承红色基因。

专栏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

完善“大学习”工作机制：与时俱进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宣传。坚持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党委（党组）领学、机关单位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小组促学、党员自学“五学联动”机制。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深入

研究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论述，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出一批学习研究成果。发挥侨乡社科智库，举办理论研讨活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坚持理论宣传、新闻宣传、社会宣传、文艺宣传、网络宣传、对外宣传“六宣联动”，建强理论传播矩阵。办好理论专题专栏、节目栏目。制作融媒体产品，加强新媒体传播。针对青年学生、知识分子等，打造理论精品课程。持续用好“榕树下的讲堂”“党史主题公园”“楼道宣讲队”“音乐党课”“碉楼下的讲堂”“红色公交”等百姓宣讲阵地，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志愿服务。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开展精品思政课程展评活动，推出一批精品教程，推选“思政课名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红色阵地优势：依托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整合各类宣传资源，突出主题持续开展党的理论宣传教育活动，凝聚群众、引导群众，总结“红色流动课堂”“侨批中的党史”等工作经验，打造更多宣讲活动品牌。

建设“学习强国”江门强国号：发挥党媒政网优势建设江门强国号，整合县级融媒体、党报、党台、党网资源，加强“学习强国”内容建设。推动注册用户数和APP活跃用户数居全省前列。

第二节 精神文明提升工程

聚焦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把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进一步提升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品质内涵，提高全市人民的文明素养、道德水准和社会文明程度。

一、加强文明培育。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深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弘扬伟大的建党精神。挖掘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重大人物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资源，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充分发挥宣传教育阵地作用，培养一批金牌红色讲解员。实施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工程，以先进典型引领道德风尚，精心选树道德模范、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微信号、客户端等载体，让“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大力培育文明风尚，推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健全先进典型关爱礼遇机制，营造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社会氛围。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学校思政教育，把立德树人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大力宣传诚信理念、规则意识、契约精神，培育诚信文化。

二、拓展文明实践。以“体系健全、标准规范、功能配套、运行高效”为目标，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整合基层各类宣传文化服务资源，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宣传、教育、引领、服务群众的功能，健全志愿服务体制机制，培育文明风尚，服务乡村振兴，推进乡村复兴少年宫建设，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打造高水平“文明实践服务圈”，把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建设成为学习传播科学理论的大众平台，加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培养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开展中国特色志愿服务的广阔舞台。

三、深化文明建设。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持续宣传贯彻落实《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健全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机制，守好擦亮全国文明城市荣誉。深入推进各县（市、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导台山市、鹤山市、开平市入选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恩平市入选省县级文明城市，巩固全域创建工作成果。持续深化精神文明创建“九大行动”，开展具有行业 and 部门特色的创建活动。扎实推进文明村镇创建提质行动，乡村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努力扩大文明单位、文明家庭创建的覆盖面和影响力。深化文明校园创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深化校园文明礼仪宣传教育引导。持续开展网络文明创建活动，加强精神文明宣传工作。

专栏4 精神文明提升工程

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围绕党的二十大召开、新中国成立75周年、抗战胜利80周年等重要事件，组织开展“我们的新时代”“美丽中国”“强国复兴有我”等主题活动。推动各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展陈提升。评选第六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第二批国防教育基地。

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组织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活动，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常住人口比例达17%。评选表彰200名“江门好人”、100名“最美志愿者”、200名江门“新时代好少年”和一批“道德模范”，打造一批文明校园。

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意见》（厅字〔2021〕43号）；在目前实现县镇村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全覆盖的基础上，推动县级党委把新时代文明实践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县、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建立健全联席会议、挂点联系等制度机制；整合文化中心（站）、农家书屋等各类基层文化服务阵地和宣传平台资源，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不断提质扩面、提档升级；探索构建政府投入为主、多种渠道筹措为辅的多元投入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途径。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省级以上文明城市100%全覆盖，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争创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恩

平市进入省县级文明城市行列。加强文明村镇动态管理，全市县级以上文明村镇达标率保持 95% 以上，市级以上文明村和文明镇占比分别达到 25%、60%。创新工作举措，强化激励引导，不断推动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延伸。打造江门“启超家风”品牌，成立家风家教志愿服务队伍，弘扬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全市 65% 以上中小学达到市级文明校园创建标准。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城乡全覆盖，活动常态化、工作机制化。深化好人馆、家风馆、好人公园等阵地建设。

精神文明创建“九大行动”：1.出租车文明服务拓展行动，强化出租车汽车企业责任，规范出租车行业经营行为；2.高速公路沿线环境优化行动，优化高速公路路容路况，整治高速公路收费广场及服务区，美化高速公路及可视区域景观；3.餐饮行业文明诚信服务行动，深化“光盘”行动，培养文明餐饮新风，推动诚信经营，提升餐饮行业标准化水平；4.农贸市场综合治理行动，全面改善农贸市场经营秩序，建立市场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市场环境卫生整治，加强食品安全监管；5.文明村镇创建提质行动，深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移风易俗，持续开展村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宜居生态家园；6.乡村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提升行动，壮大乡村志愿服务力量，大力培育多元化服务项目，涵养乡村志愿服务文化，健全管理和嘉许机制；7.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基层公

共文化服务效能，开展丰富多彩的公共文化活动；8.传承弘扬好家教好家风行动，围绕弘扬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广泛开展家庭教育实践活动，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培育优良家风；9.网络文明促进行动，加强网络生态综合治理，发展积极向上网络文化，推进网络道德环境建设，深化网络公益工程。

第三节 舆论主旋律引领工程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激励全市干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推动形成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氛围，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一、壮大主流思想舆论。围绕重大主题、重要时间节点、市委市政府中心任务等，策划组织全媒体新闻行动。实施精品内容生产培育计划，创新项目制组织形式，重点指导扶持一批优质新闻项目。创新用户生产内容模式，牢牢掌握舆论工作主动权，吸引更多网民和专业工作者参与内容生产传播。

二、加快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构建市县媒体贯通、部门单位联动的主流媒体传播矩阵。市级媒体集中优势资源，着力打造特色新媒体品牌，提升融合生产、信息聚合和技术引领等能力。县级融媒体中心不断拓展可持续发展路径，探索建设一批集成县域主流舆论、政务综合服务和社区应急信息为一体的新型融媒体发布平台。

三、提升重大舆情引导能力。健全新闻发布和舆论引导联席会议机制。强化网络舆情分析研判、监测预警处置等工作机制，有效把握舆论引导的时度效。探索建立科学有效的重大舆情和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效果评估体系。加强和改进新闻发布工作，增强议题设置和策划能力。加强新闻发言人系统性、专业化培训。

专题5 舆论主旋律引领工程

重点移动客户端培育：注重规划引导，加强资源整合，按照地域内、媒体内不同移动客户端特色化定位，打造一批省内具有较高影响力的新媒体资讯和服务平台。培育智慧广电媒体。

县级融媒体中心提质：构建移动传播矩阵，打造主流舆论阵地、综合服务平台、社区信息枢纽，不断拓展“媒体+综合服务”广度和深度。在融合生产流程再造、激发人才队伍活力、提升产业发展能力等方面加强创新探索，推动市县媒体信息数据深度互通、服务资源深度共享。

市级新闻发布厅：统筹重大新闻发布活动，市直部门和各县（市、区）要根据本部门本地区重大政策、重大事项、重要工作，主动设置议题，定期安排发布，回应社会热点。

第四节 传统文化“双创”和革命文化传承工程

按照“科学保护、提高能力、弘扬价值、发展振兴”的要求，深入实施侨都文脉传承行动，打造“岭南儒城”，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为增强文化自信、坚定文化自觉提供坚强保证。

一、加强侨乡历史文化创新发展。全面普查江门文化资源，深入推进文化遗产的发掘保护利用，进一步彰显城市文脉。突出加强文物保护力度，全面提高文物保护科技水平和安全防护能力。坚持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有机更新相结合，推进江门甘化厂工业遗址、开平赤坎古镇等保护建设。创建国家级侨乡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建立多元化的投融资体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二、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传承发展侨乡历史名人文化、民俗文化、农耕文化、家风文化，打造“岭南儒城”。推进华侨文化研究阐发，加强白沙心学、启超家风、侨乡美食、南派武术、广东音乐等弘扬传播。建设江门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进一步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体系化传承制度，支持各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带徒授艺活动。持续推进戏曲进校园工程。

三、加强传统文化教育普及。实施五邑传统文化推广工程，推动侨都优秀传统文化的研究传播。提升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社科普及基地等文化教育功能，丰富

新媒体传播手段，多渠道阐释优秀传统文化内涵。面向企业、社区、农村、景区开展文化展示、展演、体验、传习、讲座、培训等传播活动。修复历史文化街区，策划特色展览，推出一批艺术精品和文创衍生品。精心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赛事活动，实施侨乡文化全媒体传播工程。

四、加强革命文化传承发展。加强革命文化和伟大建党精神研究阐释和宣传教育，深入开展革命历史研究，弘扬党在长期奋斗中构建起的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建立健全革命遗址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推进革命文物资源普查，把具有重要价值的革命遗址列入文物保护范围。确定一批红色地标，建设红色基因库。抓好重点红色场馆改陈布展提升。加强纪念设施规范管理。开展“互联网+红色文化”融媒体传播行动，创作一批主题鲜明的融媒体作品。整合运用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蕴含的革命文化资源，开展各类庆祝、纪念活动和群众性主题教育。

专栏6 传统文化“双创”和革命文化传承工程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高质量完成江门五邑华侨华人博物馆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启明里、长堤历史风貌街区、新会学宫历史文化街区、新会大新路——仁寿路历史文化街区、台城历史文化街区、海口埠等活化利用提升。筹建江门甘化厂工业博物馆。保护好古村落、古民居、古建筑、古树名木等。

传承弘扬历史人文精神：举办陈白沙文化节、陈垣书

屋进校园、启超文化月、冯如航空文化节等主题活动。精心策划梁启超诞辰 150 周年纪念活动，规划打造梁启超文化主题园区，擦亮启超故里文化名片。持续推进“广东十大岭南书院”新会学宫项目建设。

打造侨都文化品牌：持续举办“戴爱莲”杯人人跳全国舞蹈展演活动，擦亮“中国舞蹈之城”品牌。推动新会、台山、开平持续擦亮“中国曲艺之乡”文化品牌，建立曲艺进校园、进课堂长效机制。支持各县（市、区）创建“诗词示范县（市、区）”。继续办好粤港澳写生摄影文化节，打响“中国摄影之乡”品牌。

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完善非遗代表性项目活化制度、代表性传承人培育制度，推动实施区域性整体保护。依托各领域研究专家资源和高职院校非遗研究基地，创新性构建“非遗技艺+融合场景”实体化创意创新平台。利用自然遗产日、国际博物馆日和中国传统节日，组织举办具有地域特色的民俗文化、非遗传承宣传展示活动。

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切实提高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工作的严肃性，强化对红色革命遗址展陈内容、报批程序和周边环境的把关。全面梳理符合政策的申报项目，做好红色革命遗址项目储备。加强重点红色革命遗址活化利用，开展“追寻红色足迹 牢记初心使命”学习体验活动，发挥红色革命遗址的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

第五节 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

坚持文化为民、文化惠民理念，创新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和方式，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标准体系，有效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均等化、供给主体多元化、服务手段数字化、专业服务高效化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文化生活的需要。

一、健全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加快建设和改造提升一批标志性重大公共文化设施，构建现代新型公共文化服务空间。推动各县（市、区）规划建设一批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增加全市公共图书馆文献馆藏量。全面提升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农家书屋功能，完善全民阅读服务体系。完善布局合理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着力打造“10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

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推进以县级图书馆、文化馆为中心的总分馆制建设。完善公共文化场馆向市民免费开放机制，优化服务供给目录，丰富服务内容。推动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支持数字化公共服务互联互通，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电影市场监管和影院安全管理，促进电影市场持续健康繁荣。加强农村电影放映工作。

三、实施文化惠民提质工程。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机制和服务范围。探索鼓励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公共文化设施投资建设、升级改造、管理运营。完善公益性演出补贴制度，通过票价补贴、剧场运营补贴等方式，支持艺术表演团体提

供公益性演出服务。不断顺应群众文化需求，完善文化惠民工作菜单，形成“月月有主题、全年都精彩”的文化生活新局面。

四、大力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健全“结对子、种文化”文化帮扶机制，形成系列化、多层次的文化节庆活动模式。探索以“新乡贤+志愿服务”方式发展乡村文化机构、文化团体、扶持乡土文艺创作。支持农民办自己的文化艺术节、诗歌故事会、书画摄影展等。

专题7 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

文艺交流平台建设：建设中国侨都文化创意平台，聚合产品采集、融合发布、数据分析等综合功能。建立文化名家工作室、专家库和签约艺术家等工作机制。扶持新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开展创作活动，推动发展。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成江门市图书馆改扩建工程，建设五邑联合图书馆数字门户。新建蓬江区文化中心。实现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或降低收费标准。推进一批城市公园、口袋公园、碧道驿站等公共区域文化植入，让文化符号点亮城市角落。高水平建设一批岭南书院示范点。

文化服务提档升级：完善“五邑阅读大联盟”机制，持续开展“全民读书日”“新时代乡村阅读季”等活动，办好南国书香节江门分会场活动，打响具有侨都特色的全民阅读品牌。持续实施“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新时代文明实践“七个一百”下基层、公共文化“三百工程”、

文艺志愿者“十百千文化惠民”等，每年组织各类文化送基层活动不少于2000场次。有线电视用户可收看4K电视节目比率2025年达到85%以上。组织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持续推进社区广场、校园公益电影放映。

乡村文化建设：实施农耕文化保护传承工程，支持建设乡村博物馆、村史馆、非遗工作坊等，开展村情教育，赓续乡土记忆。推动特色乡村文化建设，支持乡土文艺团体发展，鼓励乡村举办“村晚”，开展乡土特色文艺创作。完成农村有线电视网络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持续改善满足农村群众阅读需求，推动农家书屋提质增效，评选一批优秀农家书屋。

第六节 文艺精品攀峰工程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扎根江门、深植时代，规划创作一批具有时代气息、侨都韵味，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的精品力作，推动江门文艺创作从“高原”迈向“高峰”。

一、加强文艺精品组织策划。深入实施新时代文艺精品创优工程，按照市委“1+6+3”工作安排，聚焦侨都主题进行素材整理挖掘，围绕感人抗疫故事、科技创新故事、绿色发展故事、华侨华人故事、生活奋斗故事等进行文艺创作，推动创作一批文学、戏剧、影视、舞蹈、音乐、美术等作品。

二、推进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提前布局重大题材创作，探索建立重大题材文艺创作联席会议制度，每年策划推出一批具有重要影响的文艺作品。充分发挥文化强市专项资金导向作用，深入实施文艺精品扶持工程。制定促进网络文艺精品创作实施意见，引导网络文学、网络剧、网络音乐、网络动漫等新兴文艺形式健康发展。

三、加强文艺精品正向激励。建立文艺作品成果综合评价体系，完善文艺作品立项、备案、采购、评审、发行标准。对获得国家、省级奖项的作品给予重点扶持，着力推出反映新时代、新侨都、新气象的文艺精品，力争在全国、省“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茅盾奖等重大项目上取得新突破。

专题 8 文艺精品攀峰工程

重点主题文艺创作：聚焦庆祝建党百年、党的二十大、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市委“1+6+3”工作安排等重大主题，组织创作一批优秀文艺作品和主题出版物。结合纪念梁启超诞辰 150 周年等重点活动，创作一批体现时代风貌、文化传承的文化产品。

民生题材文艺创作：以反映感人抗疫故事、科技创新故事、绿色发展故事、华侨华人故事、生活奋斗故事等为题材，组织创作一批反映传统美德、凡人善举、人间真情的文艺作品。

文艺精品质量提升：形成规划储备一批、创作打磨一批、宣传推介一批的创作生产格局。进一步提升舞剧《戴爱莲》《侨批·家国》、诵读剧《侨批·中国》、音乐剧《小鸟天堂》、话剧《良溪早晨》《龚昌荣》、歌舞剧《侨都记忆》等一批文艺作品。筹拍江门题材院线电影。

文艺创作扶持激励：对全市重大文艺精品项目予以资金优先保障，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力作。对获得国家、省级奖项的作品实行以奖代补。加强与海内外艺术人才合作，参与反映侨都题材的文艺精品创作生产。

第七节 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坚持以重点发展侨都特色的文化产业为导向，深化文化产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促进文化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文化产业蝶变跃升、高质量发展。

一、着力优化文化产业体系。以融合发展为主线，转型升级传统文化制造、工艺美术、印刷包装等传统产业，推动向专业化、智能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做大做强红色文化、休闲旅游、生态农业、文化影视、设计服务等特色产业，大力发展数字创意、移动媒体、网络传播、文化博览等新兴产业，进一步创新文化产业生态，增强发展动力。

二、着力推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树立“文化+”融合发展理念，进一步激发文化领域创新创造活力。着力构建文旅融合发展新格局，推进乡村旅游、古镇旅游、工业旅游、民宿经济全产业链发展。注重对现有景区、度假区文化氛围营造和文化内涵挖掘提升。着力培育文化旅游消费新场景，加快发展“夜间经济”，打造文化消费特色街区。

三、着力壮大文化产业市场主体。推动重点龙头文化企业打造成为“行业航母”，培育一批行业知名、特色鲜明的骨干文化企业，扶持一批“专精特新”高成长型文化企业。推动建设众创空间，扶持文化创客，大力培育网络视听、数字教育、电子竞技、数字创意等文化市场经营主体。支持小

微文化企业创新，健全推动文化创意产业加快发展的保障性措施，建设文化创意园区。加快建设智慧广电生态体系，提升新业态新模式承载支撑能力。强化文化市场主体监管，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营造健康向上的文化环境。

专题9 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

文化产业园升级计划：推动江门演艺中心创建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支持启明里及长堤风貌街区、新会小冈香业城等文化产业园创建工作。推动建设全国具有影响力的舞蹈、美术、音乐、合唱等生产展示基地和演出集聚地。

印刷业高质量发展计划：依托雅图仕印刷有限公司、鸿兴印刷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组织企业参评广东政府出版奖，推动建设智能印刷制造产业园、全国包装印刷标准化技术推广基地，打造承接港澳印刷业的示范区。

建设历史文化街区计划：不断加大投入，保护优秀历史文化遗产，重点建设台山市台城老城中心区历史文化街区、台山市台城西宁市历史文化街区、新会学宫历史文化街区、大新路——仁寿路历史文化街区等4大街区。发展新型文化消费，利用历史文化街区等特色文化打造“老街场美食街”等一批夜间消费经济主体。

重点项目推进计划：以新会陈皮产业园区、小冈香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东古酱料产业园区、嘉士利饼业产业园区建设为重点，将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转化为文化产业资

源。加快赤坎古镇、古劳水乡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推动钩明欢乐世界建设成为“文旅+未来商业”的都市文旅中心。

版权创作保护计划：积极创建全国、全省版权示范单位（示范园区），培育全省最具价值的版权作品。推进版权登记工作、探索应用新技术开展版权保护。发挥侨乡资源优势，着力推动江门影视产业发展，出台《江门市扶持影视产业发展若干措施》。

“文化+旅游”发展计划：进一步提升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创建质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旅游新标杆，全力推动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打造“一圈、两核、三区、四带”的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空间格局，整合一批文旅融合观光线路，建设一批文旅融合主题园区。

“文化+科技”发展计划：推进全市公共文化大数据和云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一站式服务。推出文化消费数字终端，通过大数据、云计算、智慧生活等手段，为市民提供文化消费优惠和便利，引领文化消费方向。

“文化+金融”发展计划：支持有条件的银行和金融机构设立文创特色专营机构，创新提供文化金融综合服务。推动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小额贷款等，加大对文化产业的支持力度。

第八节 侨都文化互鉴工程

心怀“国之大者”，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共建共享发展格局，立足江门侨都人文资源禀赋，深入推进“侨都赋能”工程。建设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国家平台，积极开展港澳地区及国际文化技能人才的培育与合作，用好海内外华侨华人人才众多的优势，共筑中国侨都文化发展高地，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

一、塑造侨都文化特色品牌。持续用好“开平碉楼与村落”“五邑侨批（银信）”两张世界级文化名片，建立跨学科领域研究机制，深入挖掘爱国爱乡、拼搏奋斗、诚实守信、文化传承的故事，对五邑侨批资源实施抢救性保护。擦亮“中国曲艺之乡”“中国诗词之乡”文化品牌，以时代价值丰富侨乡文化表达形式。打造“中国写生之城”，持续办好粤港澳写生文化节。打响“中国舞蹈之城”品牌，进一步提升“戴爱莲”人人跳全国舞蹈展演活动影响力。

二、丰富文化合作交流载体。高水平办好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整合中国侨都（江门）华人华侨嘉年华、世界青年大会、“少年中国说”等文化交流活动，擦亮“中国侨都”城市名片。积极参与粤港澳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合作，推动“海上丝绸之路”保护申遗。面向港澳地区和海外华裔青年实施“共融共情共心”研学旅计划，提高亲缘意识和文化认同，共同画好最大同心圆。引导港澳艺术家及海外华侨

华人艺术创意团体，共同创作一批反映江门历史人文风貌、新侨都新魅力新形象的文艺精品。

三、加强和改进国际传播工作。加快构建对外话语体系和叙事体系，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的宣传阐释，加强中国主张、中国智慧、中国方案的广泛宣介。构建宣传、外事、统战、侨务等单位一体运作、官方机构、群团组织和民间协会同轴运转、本地媒体、国内媒体和境外媒体等三大渠道同频共振的工作格局，全方位立体生动反映江门改革发展经验成果。创新对外传播内容、渠道、方式，提高传播艺术，实现精准传播，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

专题 10 侨都文化交流互鉴工程

建设文化交流项目：建设开平塘口江澳青年文创小镇、粤港澳大湾区重点文化产业园。将江门市美术馆改造为江门华侨华人美术馆，联合江门五邑华侨华人博物馆、开平华侨博物馆、台山华侨文化博物馆、台山海口埠银信博物馆、鹤山李铁夫美术馆、蓬江区博物馆等，打造江门华侨华人博物馆群。

文化精品联合创作：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文艺合作峰会成员单位合作备忘录》机制优势，实施“侨都故事”联合创作行动，推出一批文化艺术产品。

加强对外文化交流：整合“少年中国说——海外华裔青少年文化交流品牌活动”“世界江门青年大会”“华侨华人嘉年华”三大对外交流品牌活动，通过“走出去”“请进来”“云交流”等方式讲好故事。打造适合国际传播的侨乡文艺精品力作，充分利用江门拥有世界文化遗产“开平碉

楼和村落”、世界记忆遗产“侨批档案”以及“小鸟天堂”“温泉之乡”“世界名厨之乡”“摄影之乡”等丰富的文旅资源，将美景、美食、美好故事包装传播出去，让世界通过侨都窗口更好地认识中国、读懂中国、爱上中国。

“前店后厂”传播内容生产：创作适合对外传播的节目、栏目和融媒产品。加快推进市直媒体融合改革发展，支持江门日报国际传播智库建设、支持江门市广播电视台“对外传播工作室”建设。鼓励各县（市、区）融媒体中心因地制宜开展对外宣传。加强网络传播、移动传播，拓展合作传播渠道，广泛建立信息传播平台。

第九节 文化机制创新工程

坚持和完善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构建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优化文化人才发展环境，着力打造梯次合理、量质并举、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文化人才发展格局。

一、深化媒体融合发展。优化市级融媒体中心 and 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大力实施“主流移动传播平台打造工程”“短视频培育工程”，打造覆盖全市的全媒体传播矩阵。推动一批政务公众号进入全省头部方阵。完善对外宣传联通制度，实施“新时代采访线工程”，建立重要选题共同策划机制。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提升全方位多维度综合治网能力，弘扬网络正能量。

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充分发挥党委宣传部门对宣传文化事业宏观指导和统筹协调作用。结合“数字政府”建设，深化文化“放管服”改革，探索推进全市宣传文化系统数字化集成建设。深化文化行政执法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做好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完善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等文化单位管理体制和内部运行机制，建立健全文化文物单位从事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经营制度。以演出为中心环节，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

三、深化文化人才培养。制定实施文化人才中长期培养

与发展规划，着力推进青年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宣传文化人才队伍。开展校地合作，加强文化传媒、文化影视、创意设计、经营管理人才培养。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集聚一批文化名家、领军人才。强化文化人才服务保障，优化人才评价激励体系，建立健全文化人才“选管用育”全链条服务机制。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

专题 11 文化体制机制创新工程

打造主流融媒体品牌：深化“对外传播工作室”“短视频工作室”以及“网红工作室”融媒体功能，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优化“直播江门”“邑网通”等市级融媒体平台建设，提升县级融媒体产品传播功能。推动“江门发布”等政务公众号进入全省第一方阵。

建设采访资源库：以组织举办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纪念梁启超诞辰 150 周年活动，以及重大主题宣传工作为契机，编制优化各地采访线，建设新闻素材共享资源库，加强与中央、省主流媒体合作，讲好党的故事、中国故事、新时代侨都故事。

网络正能量阵地建设：开展网络文明创建、网络公益活动，推动优秀文艺作品、优质文艺资源网络化传播，推动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剧、微电影、网络演出、网络动漫等新兴文艺类型有序发展。

加大文化人才培育培养：着力培养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

领军人才、骨干型文化创新队伍、人文社科拔尖人才等。壮大基层文化人才和“文艺两新”人才队伍，在待遇、培训和职称评审方面重点支持。

加大文化人才引进集聚：大力引进国内外高层次文化人才创业发展，参照政策落实安居落户、子女就学、贡献奖励等保障措施。支持优秀人才承担、参与重大课题、重点项目、重要演出等，激励艺术工作者晋升省级、国家级会员。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党对文化工作的全面领导，把文化改革发展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协同发展。完善党委集中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各部门履职尽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局面。各级宣传文化部门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表、路线图，强化对规划执行的指导监督。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实际推动文化发展改革工作，狠抓落实，确保实效。支持人大、政协履行职能，发挥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积极作用，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激发全社会文化创造力。

第二节 强化政策扶持

全面梳理全市推进文化改革发展政策措施，制定完善财政扶持、金融支持、土地使用、市场准入、企业认证、项目落户、人才保障等配套政策。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支持文化建设，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文化建设需求相匹配的文化投入机制。重点支持哲学社会科学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化精品创作生产、优秀传统文化“双创”发展、媒体融合发展、文化产业发展壮大等。健全政府投入与

社会投入相结合的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大力支持社会机构参与文化建设、提供文化产品和服务。

第三节 强化绩效评估

牢牢把握文化的意识形态属性，加强对文化发展改革的宏观调控，推动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贯穿文化工作所有领域、所有平台。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将《江门市文化发展改革“十四五”规划》落实情况纳入本地区、本部门专项会议议题，纳入向市委报告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内容。建立督察和通报制度，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测评，强化中期评估、专项评估和总结评估结果运用，对工作落实和公众满意度较差的部门和地区进行通报。探索将文化发展改革实施考核结果与被考核责任主体绩效挂钩。